

AURO木蠟油No. 184

原料類型/應用

透明液狀香脂，水稀釋且無溶劑，由蜜蠟及植物蠟製造，供室內使用。用於表面完工及保護受一般性壓力的木材表面；特別適用於傢俱，也可使用於油地氈上。供使用於富含活性物質的木材種類，參見第二點。

成分

水、有機的松香甘油酯、亞麻籽油、蓖麻油、葵花油、桐油；棕櫚蠟、蜜蠟；礦物填充物；油菜籽油、糖、卵磷脂；纖維素；硬脂酸；乾燥劑(包含鈷鹽類)。

可能會引起過敏性反應。天然產品為既非無味亦非無排放。目前完整的聲明可見於網址：www.auro.de。

顏色

透明，木材上呈淡蜜色效果。備註：該產品具有乳狀外觀，但施用後會乾燥呈現清澈的透明層。

使用方法

刷(用光亮漆刷：塑料或混合纖維鬃毛。如：Chinex®, Orel 或 Orel-Mix, 如 AURO No. 710)，滾筒(如：細孔泡棉塑料滾筒或短絨毛亮漆滾筒，如 AURO No. 730)或烤漆。

噴漆	高壓力	減霧 (HVLP)	空氣混合
噴頭直徑	1.0 - 2.0 mm	1.0 - 2.0 mm	依器材廠商規定
空氣壓力	3-5 bar	2-4 bar	依器材廠商規定

正常氣候下的乾燥時間(20 °C / 60%相對濕度)

- 應在仍舊軟的狀態下予以拋光(絲光)：不早於施用後20分鐘前及60分鐘之後。
- 可在24小時之後小心地加載。
- 最終硬度約在三週後達成。在此期間應小心照顧並切勿長時間接觸潮濕。
- 在高相對濕度及低溫下，當大量施用於富含活性物質的木材(如：橡木、栗木、櫻桃木)時會造成延後乾燥。舊塗層也會影響乾燥時間。
- 在其他的影響之中，乾燥時會吸收氧氣，所以在乾燥時要提供充分的空氣流通。

密度：1,0 g/cm³

硬度：不適用

黏性：20 °C時平均約40秒(DIN 4 mm)

稀釋劑：已調和供隨時使用，可最多用20%水稀釋

用量：每一道約0.03 l/m²，視施用方法、表面品質及底層而異。依物體而決定確切的用量。

工具清潔：使用後馬上清潔工具，並用溫水及AURO工廠肥皂No. 411*徹底清洗。長時間將工具浸泡在5%肥皂溶液中以清除強力粘黏的殘餘產物，必要時用AURO Thinner No. 191*清洗。然後用清水徹底沖洗。

儲存穩定性：在未經打開的容器中至少12個月。存放在陰涼無結凍處。

包裝材料：馬口鐵片。完全排空的容器可作金屬回收。

棄置：化合物乾燥殘餘產品或棄置在家庭垃圾中。空鐵罐回收。液體殘餘：EAK代碼200112，EAK命名：塗料。

安全裝置：污染的抹布及拋光材料會自燃(因含有乾燥油料)，所以要確實攤開乾燥，或保存在密閉的金屬容器內。遠離兒童。

工序說明

- 加工溫度應至少10 °C；木材的含水量不得超過15%。
- 過了乾燥間時後蠟表面不再能拋光。
- 加工時避免直接日曬及水氣至關重要。
- 供蠟表面拋光用的工具：抹布球、無茸毛的抹布(棉/麻)或拋光片。
- 視應用強度而定，翻新週期為2~4年。在應用強度非常大的表面，可能需要更早的翻新。
- 為了最佳的保護作用，建議定期檢查表面並修補受損處。
- 遵從木材廠家的塗敷說明，例如夾層纖維板及相類似的材料。

應用推薦

AURO木蠟油No. 184

1. 底層

1.1 適合的底層：木材、木材品、油地氈。

1.2 一般底層需求：該底層必需緊實、化學性中性、乾燥、無油脂並乾淨。

2. 漆層堆積(第一次塗裝)

2.1 底層類型：木材、木材品

2.1.1 底層準備：

- 對於高品質表面：先用海棉沾濕，待乾燥後研磨精細，依纖維方向刷順細孔，以徹底清除灰塵。
- 確認使用無鐵的研磨材料。

2.1.2 基本處理：

- 使用AURO木底漆No. 124*進行一次處理。
- 乾燥後馬上用細砂紙(220號)或打磨片小心打磨，當心勿損及外緣。完全清除灰塵。
 - 富含活性物質的木材：
 - 富含鞣質的木材(如橡木、栗木、櫻桃木)應先用 AURO 特殊底漆No. 117*打底以防止乾燥延遲。
 - 乾燥後(約24小時)用細墊片向下理順一切 - 勿打磨!

2.1.3 最終處理

- 平均施用木材蠟No. 184一或兩次，並在仍舊軟的狀態下拋光，時間不早於施用後20分鐘及晚於 60分鐘。

注意：此後不得再拋光木蠟表面。用於拋光的工具：使用抹布球、無茸毛的抹布(棉/麻)，使用軟拋光片於單碟拋光機器(黃色、乳色或淡棕色，視廠家而異)。必要時，在徹底乾燥後重複這最終處理動作。

2.2 底層類型：油地氈

2.2.1 底層準備

- 使用 AURO地板清潔劑 No. 427*，清潔污染物，否則用微溫 AURO植物肥皂 溶液No. 411*，清除水分，用清水沖洗待乾。

2.2.2 基本處理

- 不需要油地氈。

2.2.3 最終處理：一如第2.1.3節所述，但一定要薄層施用。

3. 漆層堆積(翻新塗裝)

3.1 底層類型：經塗裝的底層(上過亮漆)

3.1.1 底層準備

- 徹底清除既有塗層直抵原材料為止，如用AURO鹽基剝除膏 No. 461*或其他合適的方法剝除舊塗層。
- 殘餘鹽基必須予以中和，然後清淨細打磨並致底清除所有灰塵。

3.1.2 基本處理：如第2.1.3節所述。

3.1.3 最終處理：如第2.1.3節所述。

3.2 底層類型：上蠟的表面需要翻新

3.2.1 中度蠟層磨損的上蠟表面

3.2.1.1 底層準備

- 徹底清除所有鬆動的塗層部分。
- 檢查既有底層及塗層的黏著性及相容性。
- 使用微溫 AURO植物肥皂 溶液 No. 411*清除底層。
- 使用 AURO地板清潔劑No. 427*清除蠟層的補綴。

3.2.1.2 最終處理：如第2.1.3節所述。

3.2.2 重度蠟層磨損的上蠟表面

- 若表面嚴重磨損或損壞時需要徹底重建(適當時可局限於局部區域)。
- 清除表層後依第二節所述重建。(如用 AURO 蠟脂清潔劑No. 421*)

4. 清理及保護

- 經過表面處理後至少三個月盡量勿接觸到水。
- 維護保養：濕潤但非沾濕擦拭。必要時添加 AURO 地板照顧No. 437*。
- 用以 AURO蠟脂清潔劑No. 421*清除嚴重的沾污。
- 依第3.2節的指示翻新局部蠟膜的磨損。

*見相應的技術規範表。

此技術數據表中所含資訊是多年探索及實務經驗的成果。此資訊的用意只供一般的建議之用而並不免除購買者及使用者需對該產品預想的應的適用性進行測試的責任。是故此資訊並不暗喻任何保證或責任。諮詢本公司的顧問服務並不構成任何顧問合約。當新版本發行時本文件即失效。

狀態: 01.01.2011, 成分原料的更新